

证券代码：430124

证券简称：汉唐自远

主办券商：国海证券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4 月 1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曾向群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0,020,558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2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以及董事长为总经理戚扬向北京银行金运支行申请个人经营性贷款并用于公司经营提供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公司战略发展，储备流动资金，综合优化公司贷款结构、成本、使用年限，由公司总经理戚扬拟向北京银行金运支行申请个人经营性贷款，授信额度 1000 万元人民币，授信期限为协议生效之日起 6 年，最终以银行审批结果为准。

个人经营性贷款仅可用于公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提供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奇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房产作为质押担保，公司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公司董事长曾向群和全资子公司北京奇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贷款提供无限连带担保。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06,068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股东曾向群、戚扬、李录霞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北京汉唐自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13 日